

## 《党员基本情况登记表》填表说明

- 1、本表由党员本人用黑色碳素水笔填写，字迹要清楚，内容要真实。
- 2、姓名填写党员本人在人事档案中记载的、正在使用的姓名全称。
- 3、民族填写党员本人归属的、国家认可的、在公安户籍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民族。
- 4、籍贯填写党员本人祖居所在地的当前国家政区名称。
- 5、婚姻状况填写未婚、已婚、离婚、复婚。
- 6、入党日期指按党章规定该党员加入中共的日期或被追认为中共党员的日期。
- 7、转正日期指该党员从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的日期。
- 8、参加工作时间指经组织、干部、人事、劳动部门审定的该党员参加工作起始时间（军人填写入伍日期）。
- 9、入党时所在支部指该党员入党时所在党支部的名称。
- 10、转正时所在支部指该党员从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时所在支部的名称。

- 11、照片为2寸免冠正面照片。
- 12、学历指由国家认可的在国内外各类教育机构接受正式教育并取得学历证书的学历。
- 13、学位指党员本人完成一定学历教育后所取得的学位名称。
- 14、毕业院校指取得该学历或学位的院校全称。
- 15、工作单位指党员本人当前所从事工作的单位全称。
- 16、组织关系所在单位指党员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的单位全称，联合支部从多单位中选一个。
- 17、户籍所在地指该党员户籍所在的地址，不多于32个汉字。
- 18、现居住地指该党员目前居住所在的地址。
- 19、所在党支部指该党员当前所在党支部的名称。
- 20、进入党支部日期指该党支部接收该党员组织关系的日期。
- 21、现任党内职务指在党（工）委、党组、党（总）支部、纪委等担任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候补委员等。
- 22、月应交纳党费指党员个人按规定每月实际应交纳党费数额。
- 23、身份证号码指在公安户籍管理部门登记的身份证件号码。
- 24、手机号码（QQ或微信号）填写党员本人当前经常使

用的号码。

25、党员流动信息栏，非流动党员不填写。栏目具体说明：流出日期，指该党员离开之前党支部的日期；外出流向，指外出流动党员目前从事的职业，具体为公有经济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公有经济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工勤技能人员、农牧渔民、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中介组织从业人员、执业律师、会计师、其他；外出类型，指流向外省、外市、外县、不掌握流向；外出原因，指外出务工、经商、长期居住等；活动证号码，指该党员持有的党员活动证的编号，不填的为未持证；与党组织联系情况，指党员外出期间是否与原所在党组织保持经常性联系、间断性联系或不联系；流出党支部联系人，指党员流出前所在党支部的联系人；流入党支部联系人，指该党员流入当前党支部的联系人；流入地（单位），指该党员流入地的单位名称；失去联系时间指党员最近一次参加组织生活日期。

26、奖惩情况填写该党员受到党和国家某级组织给予的某类奖励及荣誉称号（或者某类惩戒）的名称。

27、民主评议情况填写党员最近一次参加所在支部民主评议的时间以及评议的结果，评议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档次。

28、出国（境）情况：出国日期，指该党员出国（境）时离境时间；出国原因，指该党员出国（境）的目的或任务，因私、因公、留学、外派、探亲、定居等。出国后与组织联系情

况，指该党员出国（境）后与所在党组织或相关党组织的联系情况，分定期、不定期、失去联系等；党籍处理方式，指出国（境）前党员申请保留党籍（三个月、六个月、一年、二年、三年、三年以上）、未办理、停止党籍；回国日期，指该党员回国时入境的时间；恢复组织生活情况，指该党员重新参加组织生活的情况，分已恢复、已申请未恢复、未申请。

29、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情况填写配偶、子女、父母等。